

附件 4

云南省涉重金属废渣堆存点环境隐患整治验收表

验收组织单位： 香格里拉市人民政府

验收日期： 2023 年 7 月 4 日

环境问题	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部分涉重金属废渣堆存点风险管控不到位问题（兴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上唐浪顶尾矿库）			问题类型	立行立改类		
整治方案编制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编制单位	无	验收牵头部门	迪庆州生态环境局香格里拉分局		
计划整治目标	完成《香格里拉市兴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上塘浪顶尾矿库环境风险排查及评估报告》编制及专家评审			整治目标完成情况	已完成		
整治措施							
措施 1: 开展香格里拉市兴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上塘浪顶尾矿库环境风险排查及评估并完成评估报告编制, 通过专家审查。		责任单位	香格里拉市兴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整治时限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完成情况	规定时限完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情况: 无
责任追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责任单位	香格里拉市兴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办理情况	无	
信息公开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公开链接					

群众满意度调查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责任单位	香格里拉市兴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调查情况	满意度 100%
验收结论及签字	<p>根据《云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涉重金属废渣堆存点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云环函〔2021〕808号）要求，香格里拉市兴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对所属尾矿库上塘浪顶尾矿库开展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及评估，编制完成《香格里拉市兴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上塘浪顶尾矿库环境风险排查及评估报告》，并于2023年4月12日通过专家评审会议。排查及评估结论为：一是尾矿库为重点监管尾矿库，环境风险等级为“一般（H2S2R3）”；二是通过补充采样鉴别，确定尾矿固废属性为一般I类固体废物。（该项工作已于2023年4月17日补充完成）；三是尾矿库落实了尾矿水回用及处理工程、尾矿库渗滤液处理工程、尾矿库截排水工程、尾矿库管线防泄漏工程、尾矿库防扬尘措施和尾矿库监测井布设等6个方面的污染防治设施和措施，但防扬尘措施已经破损，需要修复完善（该项问题已完成整改）。渗滤液收集池被掩埋，需恢复；四是尾矿库停用后未按照要求制定监测方案，停用后近3年未开展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五是经过对尾矿库监管进行分级分类判定，尾矿库环境监管等级为二级监管。根据排查结论，该尾矿库当前停用状态下环境风险可控，无需编制隐患整治方案。</p> <p>现场复核为：该尾矿库已编制风险评估报告，已通过专家审查。当前停用状态下环境风险可控，符合验收条件。同意报请州委州政府验收销号。</p>				

*) 生态环境与香格里拉行局: 和国富, 邓红英, 巴桑旺, 施金蝶
香格里拉市发改局 丁海燕
香格里拉市自然资源局. 杨冰
香格里拉市规划局 李华康
香格里拉市林业和草原局: 李华康
香格里拉市应急管理局 高翔
香格里拉市水务局 丁红英

